

证券代码：600736

股票简称：苏州高新

公告编号：2011-019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担保对象：公司子公司苏州永新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置地”）；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3 亿元；本次担保前，为永新置地担保金额 0 元；
- 截止目前，包括本次担保前在内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人民币 5.3 亿元；
- 截止目前，公司对外担保逾期数量：人民币 0 元。

一、 担保情况概述

2011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苏州永新置地有限公司开发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同意为永新置地向广发银行申请 3 亿元的开发贷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止目前，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5.3 亿元。

该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永新置地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苏州新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80% 的股权，而公司持有新港建设股份 84.94%。永新置地成立于 2002 年，法定代表人为王平，营业范围为从事房地产项目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开发建设、

销售、租赁、物业管理。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末，注册资本 3 亿元人民币，总资产 330,124.25 万元，负责总额 271,320.97 万元，其中贷款总额 58,50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负债总额 17,000 万元，净资产 58,803.28 万元。2010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32,850.46 万元、净利润 7,136.11 万元。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拟提供最高额不可撤销连带保证责任担保的范围为广发银行向永新置地提供的 3 亿元项目贷款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其他相关费用。

本次担保期限 2 年，额度专项用于永新御景华府项目一期高层住宅项目的开发。

四、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各项事宜，有利于推动公司下属房地产业务的发展，确保开发项目对资金的需求，加快项目周转，以实现房地产业务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额为 5.3 亿元，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额为 0 元。

六、 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 8 月 15 日